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德财农〔2018〕73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8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建房贷款省级贴息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8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建房贷款省级贴息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8〕73 号）要求，现将 2018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建房贷款省级贴息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请列入 2018 年“2130507—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预算支出科目，列入 2018 年“513—转移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县级财政部门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17〕213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切实加强贴息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

二、贴息资金由易地扶贫搬迁县级平台公司按照各地农户贷款实际发放情况据实支付，并健全完善贴息资金支付相关台账资

料。

三、本次下达资金是预拨资金，实行动态管理，年底清算，如有结余，可统筹用于脱贫攻坚。

附件：2018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同步搬迁户建房贷款贴息资金下达表

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同步搬迁户建房贷款贴息
资金下达表

单位：户、人、万元

县市	户数	人数	补助资金测算
德宏州	7655	29165	583.18
瑞丽市	28	94	1.88
芒市	5421	18841	376.74
梁河县	884	4021	80.4
盈江县	629	2692	53.83
陇川县	693	3517	70.33